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一）追加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现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追加与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谱实验”）及其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原预计金额为1,010万元，本次追加300万元，本次追加预计额度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与安谱实验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310万元，其中向安谱实验销售仪器、耗材等额度由原预计金额300万元追加为600万元；向安谱实验采购仪器、耗材等额度为700万元，保持不变；向安谱实验提供租赁服务额度10万元，保持不变。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

定，公司上述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原预计金额	追加金额	追加后2025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安谱实验及其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仪器、耗材等	采用公允的定价政策协商确定	300	300	600	12.0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安谱实验及其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仪器、耗材等	采用公允的定价政策协商确定	700	0	700	159.37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安谱实验及其下属子公司	办公场所租赁服务	采用公允的定价政策协商确定	10	0	10	1.43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上海安谱实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敏勇

注册资本：4091.09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叶张路5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有毒化学品进出口，新化学物质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药物检测仪器制造；玻璃仪器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量技术服务；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安谱实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00,420.07万元，净资产为79,442.56万元，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8,557.88万元，净利润为2,743.70万元。

关联关系：安谱实验是公司的联营企业，基于谨慎原则，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目前不存在不能履约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服务活动。上述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追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公司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有利于拓展公司产品销售市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